

关于对廊坊市全域严格实行封控管理的通告

通告

头条 @廊坊公安

2022-03-15 08:26·廊坊公安

为坚决阻断新冠疫情传播途径，有效遏制疫情扩散和蔓延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疫情防控工作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对廊坊市全域严格实行封控管理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严格实行全域封控管理。所有社区（村居）均设立卡口，仅保留一个出入口，关卡 24 小时值守。人员只进不出，车辆禁止通行。

二、严格实行居家隔离。隔离期间，社区（村居）所有人员足不出户，对拒不服从管理、私自闯卡进出、隐瞒行程的，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

三、严格人员健康监测。实施“专人包户”制度，开展居家观察人员健康监测，每日体温检测和症状询问。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症状人员应及时主动向所在社区（村居）如实报告，同时配合做好核酸检测等防控措施。

四、严格涉疫生活垃圾处理。社区（村居）以户为单位，做好生活垃圾分类、打包处理，配合开展垃圾收集、清运、消杀等工作。

五、严格基本生活保障。保障水电网络通讯畅通，基本生活物资保障由属地政府组织，所在社区（村居）具体负责做好需求收集、帮助购买、配送到户等保障工作。

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解除封控管理时间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。

廊坊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
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3月15日

举报

评论 0

请先 登录 后发表评论~

评论